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公告

雷冰冰：本院受理的原告沙坪坝区中渝美途汽车维修技术服务中心与被告雷冰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渝0115民初13785号民事判决书、判后告知书，判决如下：被告雷冰冰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沙坪坝区中渝美途汽车维修技术服务中心借款本金6500元，并支付以6500元为基数从2025年11月17日起按年利率3%计算至付清时止的利息。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200元，由被告雷冰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